

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光电子器件、电子器件 45000 万片 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19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代表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光电子器件、电子器件 45000 万片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友谊工业区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产光电子器件、电子器件 45000 万片项目

本项目员工 70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产班制为两班制，年运行 72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 年 9 月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中环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光电子器件、电子器件 45000 万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0 月取得环评批复（吴环建[2016]570 号）。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开始调试运行，2017 年 9 月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2017 年 11 月 10 日该项目通过了废水、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2020 年 4 月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5093389300960001Y）。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7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7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光电子器件、电子器件 45000 万片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

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固废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边角料、废膜、滤渣、污泥)、危废(废清洗剂原料桶、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工业固废委托苏州舜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废清洗剂原料桶委托江阴市江南金属桶厂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一般固废暂存间 30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20 平方米,设置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光电子元器件、电子元器件 45000 万片项目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要求及建议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等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

2、企业应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加强环境应急预案的演练。

六、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9 日